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09 年第 1 号)

基金管理人: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根据 2004 年 9 月 24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基金字【2004】152 号)和《关于募集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确认函》(基金部函【2004】117 号)的核准,进行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04 年 11 月 25 日正式生效。本基金为混合型开放式。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管理人"或"本公司")保证《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或"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认购(或申购)本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要承担相应风险,包括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本基金所投资的股票、债券、衍生品等各种投资工具的相关风险等。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09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本招募说明书其他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09 年 5 月 25 日。

本摘要根据本基金合同和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本基金合同。

一、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04 年 11 月 25 日

二、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8 号盈泰商务中心 2 号楼 16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8 号盈泰商务中心 2 号楼 16 层
法定代表人:李维雄
总经理:李维雄(暂时代为履行总经理职务)
成立日期:2004 年 6 月 11 日
注册资本:壹亿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80 号
基金管理公司法人许可证编号:A039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007042263
联系人:吕日
电话: 010-66295888
股权结构:

持股单位	出资金额(人民币)	占总股本比例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600万元	46%
中辉国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800万元	18%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800万元	18%
河北省国有资产控股运营有限公司	1800万元	18%
合 计	10,000 万元	100%

内部组织结构:

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下设董事会和监事会,董事会下设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本公司组织管理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和研究部、基金管理部、交易部、市场部、专户管理部、信息技术部、登记清算部、金融工程部、监察稽核部、人力资源部、综合管理部、财务部十二个职能部门;本公司设督察长,领导监察稽核部,负责公司的监察稽核工作。

(二)基金管理人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李维雄先生,董事长,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1988 年起先后在吉林省政府办公厅、吉林省信托投资公司、吉林省财政厅工作,1999 年历任吉林证券重组领导小组组长,2000 年起任东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裁,2001 年 6 月起任东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自本公司成立以来担任董事长,现暂时代为履行总经理职务。

杨树财先生,董事,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吉林省高级职称评委会委员,中国证券业协会财务会计委员会执行委员。历任广西北海吉兴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吉林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东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现任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安红军先生,董事,经济学博士。历任南方证券投资银行总部上海业务处处长、南方证券上海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南方证券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天同证券总裁助理,华泰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业务总监,上海世博土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业务总监、上海市原水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许建军先生,董事,经济学学士。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新疆分行科员,建行乌市新市区办事处副主任,新疆房改办特派员,新疆建银租赁设备公司总经理,北京宏世通达商贸集团总裁。

邱建武先生,董事,高级工程师。历任廊坊市轴瓦厂团支部书记,河北省粮油工业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河北省粮油集团公司副总裁、党委常委,河北省粮食局副局长、党组成员,河北省商贸集团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河北省工贸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裁;现任河北省国有资产控股运营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黑学彦先生,独立董事。大学本科,高级经济师。历任吉林省委财贸部基层工作处处长,吉林省经委进出口处处长,吉林省商业厅副厅长,吉林省国际信托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党组书记,海南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国证券业协会副秘书长,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宋冬林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博士,教授。现任长春税务学院院长,吉林大学经济学院经济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政府津贴。

刘锋先生,独立董事,金融学博士,教授。现任中国金融理财标准委员会副秘书长兼金融学教授,麦吉尔大学管理学院中国项目管理中心主任和金融财务学兼职教授,加中金融协会副会长,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访问教授,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兼职教授,中央财经大学访问教授,大连理工大学客座教授,美国金融学会和加拿大管理科学学会会员。

2.监事会成员

程红女士,监事长,会计学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建设银行吉林省分行房贷部业务经理,吉林省信托投资公司长春解放大路营业部副总经理,东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总部总经理、总裁助理,本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长。

蒋家智先生,监事,硕士研究生,经济师。历任上海道勤企业咨询有限公司咨询顾问,上海水务资产经营发展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副经理,上海市原水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副经理;现任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副经理。

杨晓燕女士,监事,哲学硕士,金融学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职北京银行等金融机构,15 年金融、证券从业经历;现任本公司监察稽核部经理。

3.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李维雄先生,现暂时代为履行总经理职务,代为履行总经理职务的期限不超过 90 日。简历请见董事介绍。

付勇先生,副总经理。北京大学金融学博士,会计学硕士,数学学士。10 余年金融、证券从业经历,曾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工作;2004 年加盟本公司,曾任发展规划部经理、投资总监助理、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策略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吕日先生,督察长,吉林大学经济学院政治经济学专业博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担任吉林省证券公司长春北国之春营业部副经理、延吉证券营业部副经理、营业机构管理部经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营销交易管理总部总经理。2008 年 11 月加盟本公司,现任本公司督察长。

4.本基金基金经理

姓名	任职时间	简历
于鑫(先生)	2008年 9 月 20 日至今	清华大学 MBA,CFA;8 年证券从业经历,曾任世纪证券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2005 年加盟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曾任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06 年 8 月 2 日至 2006 年 12 月 29 日、2007 年 8 月 14 日至今担任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7 年 7 月 20 日至 2008 年 9 月 20 日担任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8 年 6 月 3 日至今担任东方策略成长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季雷(先生)	2007年 3 月 16 日至 2008 年 9 月 20 日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杜位移(先生)	2006年 3 月 3 日至 2008 年 9 月 20 日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宋炳山(先生)	2004年 11 月 25 日至 2006 年 3 月 3 日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付勇先生:副总经理,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策略成长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委员。

钱斌先生:专户管理部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经济学硕士,12 年投资研究经验,曾先后在上海申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今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

李骥先生:研究部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北京大学博士研究生,8 年证券从业经历,曾任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副总监、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副总监。

6.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成立时间:2004 年 09 月 17 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叁佰叁拾陆亿捌仟玖佰零捌万肆仟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 号
联系人:尹东
联系电话:010-6759500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悠久的经营历史,其前身"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于 1954 年成立,1996 年易名为"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之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原中国建设银行于 2004 年 9 月分立而成立,承继了原中国建设银行的商业银行业务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中国建设银行(股票代号:HK0939)于 2005 年 10 月 27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中首家在海外公开上市的银行。2006 年 9 月 11 日,中国建设银行又作为第一家 H 股公司晋身恒生指数。2007 年 9 月 25 日中国建设银行 A 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开始交易。A 股发行后建设银行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233,689,084,000 股 (包括 224,689,084,000 股 H 股及 9,000,000,000 股 A 股)。

2008 年,中国建设银行的综合盈利能力和资产质量继续同业领先,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建设银行实现净利润 926.4 亿元,较上年增长 34%; 平均资产回报率为 1.3%, 平均股东权益回报率为 20.7%,分别较上年提高 0.16 个百分点和 1.18 个百分点,居全球银行业最好水平;每股盈利为 0.4 元,比上年增长 0.10 元;总资产达到 75,554.52 亿元,较上年增长 14.51%;资产质量稳步上升,不良贷款额和不良贷款率实现双降,信贷资产质量持续改善,不良贷款率为 2.21%,较上年下降 0.39 个百分点;拨备水平充分,拨备覆盖率为 131.58%,较上年提升 27.17 个百分点。

中国建设银行在中国内地设有 1.4 万余个分支机构,并在香港、新加坡、法兰克福、约翰内斯堡、东京及首尔设有分行,在伦敦、纽约、悉尼设有代表处,纽约分行、伦敦子银行正式获颁营业执照。中国建设银行在香港拥有建行亚洲和建银国际两家全资子公司。全行已安装运行自动柜员机(ATM)31,896 台,居全球银行业首位。

2008 年,中国建设银行在英国《金融时报》公布的「全球 500 强」中列第 20 位;在美国《财富》杂志公布的全球企业 500 强中由上年的第 230 位上升至第 171 位;被《福布斯(亚太版)》评为"亚太地区最佳上市公司 50 强";被《银行家》杂志评为"中国商业银行竞争力(财务指标)第一名"和"最佳商业银行";被美国《环球金融》杂志 评为"最佳公司贷款银行"和"最佳按揭贷款银行";荣获香港上市公司商会 "公司管治卓越奖"、《亚洲银行家》杂志"零售风险管理卓越奖"、中国民政部颁发的 "中华慈善奖 – 最具爱心内资企业奖"和香港《财资》杂志"中国最佳境外客户境内托管银行奖"等奖项。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投资托管服务部,下设综合制度处、基金市场处、资产托管处、QFII 托管处、基金核算处、基金清算处、监督稽核处和投资托管团队、涉外资产核算团队、养老金托管服务团队、养老金托管市场团队、上海备份中心等 12 个职能处室,现有员工 130 余人。2008 年,中国建设银行一次性通过了根据美国注册会计师协会(AICPA)颁布的审计准则公告第 70 号(SAS70)进行的内部控制审计,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此提交了"业内最干净的无保留意见的报告",中国建设银行成为取得国际同业普遍认同并接受的 SAS70 国际专项认证的托管银行。

2.主要人员情况

罗中涛,投资托管服务部总经理,曾就职于国家统计局、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评估、信贷、委托代理等业务部门并担任领导工作,对统计、评估、信贷及委托代理业务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

李春信,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人事教育部、计划部、筹资储蓄部、国际业务部,对商业银行综合经营计划、零售业务及国际业务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纪伟,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信贷经营部、公司业务部,长期从事大客户的客户管理及服务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截止到 2008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华夏兴华封闭、华夏兴和封闭、嘉实泰和封闭、国泰金鑫封闭、国泰金盛封闭、融通通乾封闭、银河银丰封闭等 7 只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以及华夏成长混合、融通新蓝筹混合、博时价值增长混合、华宝兴业宝康配置混合、华宝兴业宝康消费品股票、华宝兴业宝康债券、博时裕富指数、长城久恒平衡混合、银华保本增值混合、华夏现金增利货币、华宝兴业多策略股票、国泰金马稳健混合、银华 – 道琼斯 88 指数、上投摩根中国优势混合、东方龙混合、博时主题行业股票(LOF)、华富竞争力优选混合、华宝兴业现金宝货币、上投摩根货币、华夏红利混合、博时稳定价值债券、银华价值优选股票、上投摩根阿尔法股票、中信红利股票、工银货币、长城消费增值股票、华安上证 180ETF、上投摩根双息平衡混合、泰达荷银效率优选混合(LOF)、华夏中小板 ETF、交银稳健配置混合、华宝兴业收益增长混合、华富货币、工银精选平衡混合、鹏华价值优势股票(LOF)、中信稳定双利债券、华安宏利股票、上投摩根成长先锋股票、博时价值增长贰号混合、海富通风格优势股票、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华夏优势增长股票、信诚精萃成长股票、工银稳健成长股票、信达澳银领先增长股票、诺德价值优势股票、工银增强收益债券、国泰金鼎价值混合、富国天博创新股票、融通领先成长股票(LOF)、华宝兴业行业精选股票、工银红利股票、泰达荷银市值优选股票、长城品牌优选股票、交银蓝筹股票、华夏全球股票(QDII)、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南方盛元红利股票、交银增利债券、工银添利债券、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华安稳定收益债券、兴业社会责任股票、华宝兴业海外中国股票(QDII)、海富通中国海外股票(QDII)、宝盈增强收益债券、鹏华丰收债券、博时特许价值股票、华富收益增强债券、信诚盛世蓝筹股票、东方策略成长股票、中欧新蓝筹混合、汇丰晋信 2026 周期混合、信达澳银精华配置混合、大成强化收益债券、交银环球精选股票(QDII)、长城稳健增利债券、华商盛世成长股票、信诚三得益债券、长盛积极配置债券、鹏华盛世创新股票(LOF)、华安核心股票、富国天丰强化债券、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诺德灵活配置混合、东吴优信稳健债券、银华增强收益债券、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华富策略精选混合等 89 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目标

作为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章和本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察,确保业务的稳健运行,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建设银行设有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负责全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对托管业务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检查指导。投资托管服务部专门设置了监督稽核处,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具有独立行使监督稽核工作职权和能力。

3.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投资托管服务部具备系统、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建立了管理制度、控制制度、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业务管理严格实行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业务印章按规程保管、存放、使用,账户资料严格保管,制约机制严格有效;业务操作区专门设置,封闭管理,实施音像监控;业务信息由专职信息披露人负责,防止泄密;业务实现自动化操作,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技术系统完整、独立。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1.监督方法

依照《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利用自行开发的"托管业务综合系统——基金监督子系统",严格按照现行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规定,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投资范围、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并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报送中国证监会。在日常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中, 对基金管理人发送的投资指令、基金管理人对各基金费用的提取与开支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2.监督流程

(1)每工作日按时通过基金监督子系统,对各基金投资运作比例控制指标进行例行监控,发现投资比例超标等异常情况,向基金管理人发出书面通知,与基金管理人进行情况核实,督促其纠正,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2)收到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后,对涉及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对象及交易对手等内容进行合法合规性监督。

(3)根据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情况,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对各基金投资运作的合法合规性、投资独立性和风格显著性等方面进行评价,报送中国证监会。

(4)通过技术或非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电话或书面要求管理人进行解释或举证,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四、相关服务机构

(一)销售机构

1. 直销机构: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8 号盈泰商务中心 2 号楼 16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8 号盈泰商务中心 2 号楼 16 层
法定代表人:李维雄
联系人:王晓乐
电话:010-66295916
传真:010-66578700
网址:www.orient-fund.com

2.代销机构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联系人:何奕
传真:010-66275654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北京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中国北京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联系人:王佺
电话:010-66107900
传真:010-66108013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3)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秦晓
联系人:万丽
电话:0755-83195475
传真:0755-83195109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4)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联系人:董云巍
电话:010-58351666
传真:010-83914283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5)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 131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 131 号
法定代表人:刘安东
联系人:陈春林
电话:010-66599805
传真:010-66415194
客户服务电话:11185
网址:www.psbc.com

(6)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17 号首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 17 号首层
法定代表人:闫冰竹
联系人:王光伟
电话:010-66223236
客户服务电话: 010-96169(北京)022-96269(天津)021-53599688(上海)
网址:www.bankofbeijing.com.cn

(7)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孔丹
联系人:宋晓明
电话:010-65541585
传真:010-65541230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bank.ecitic.com

(8)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江宁路 168 号兴业大厦 9 楼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联系人:苏健
电话:021-52629999
传真:021-62569070
客户服务电话:95561
网址:www.cib.com.cn

(9)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842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址:www.95559.com.cn

(10)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址: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办公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法定代表人:矫正中
联系人: 潘凯
电话:0431-85096709
客户服务电话:0431-96688-0
网址:www.nesc.cn

(11)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胡长生
联系人:李洋
电话:010-66568888
传真:010-66568536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A 层
办公地址:北京朝阳区新源南路 6 号京城大厦 3 层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陈忠
电话:010-84683893
传真:010-84865560
客户服务电话:各地营业部咨询电话
网址:www.ecitic.com

(13)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联系人:李清怡
电话:021-54033888
传真:021-54035333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05
网址:www.sw2000.com.cn

(14)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人:王立群
电话:021-23219286
传真:021-23219100
客户服务电话:021-95553、400-8888-001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址:www.htsec.com

(15)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权唐
电话:010-85130588
传真:010-6518226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16)山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贸中心东塔楼
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贸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侯巍
联系人:张治国
电话:0351-8686703
传真:0351-8686709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1618
网址:www.i618.com.cn

(17)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3 楼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联系人:刘晨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9134
客户服务电话:10108998
网址:www.ebscn.com

(18)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 59 号投资广场 18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坊路 989 号中达广场 13 楼
法定代表人:朱科敏
联系人:霍小菲
电话:021-50586660-8862
传真:021-50585607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588;021-52574550;0379-64902266;0591-88166222
网址:www.longone.com.cn

(19)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联系人:芮敏祺
电话:021-3867616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20)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杭州市中河南路 11 号万凯庭院商务楼 A 座
办公地址:杭州市中河南路 11 号万凯庭院商务楼 A 座
法定代表人:刘军
联系人:王勤 徐蕾
电话:0571-85783715
传真:0571-85783771
客户服务电话:0571-96598
网址:www.96598.com.cn

(21)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联系人:祝丽萍
电话:0551-2207938
传真:0551-2207965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777
网址:www.gyzq.com.cn

(22)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 29 号澳柯玛大厦 15 层(1507-1510 室)
办公地址:青岛市东海西路 28 号
法定代表人:史洁民
联系人:丁韶燕
电话:0532-85022026
传真:0532-85022026
客户服务电话:0532-96577
网址:www.zxwt.com.cn

(23)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2 层 -29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2 层 -29 层
法定代表人:王益民
联系人:吴宇
电话:021-63325888
传真:021-63326173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06 或 40088-88506
网址:www.dfzq.com.cn

(2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18、19、36、38、41、42 楼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联系人:黄岚
电话:020-87555888
传真:020-87555305
客户服务电话:95575
网址:www.gf.com.cn

(25)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联系人:程高峰
电话:025-84457777-893
传真:025-84579763
客户服务电话:95577
网址:www.htsc.com.cn

(26)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联系人:吴跃辉
电话:0755-82558305
传真:0755-82558355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1001
网址:www.axzq.com.cn

(27)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齐晓燕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302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28)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联系人:李良
电话:021-63219781
传真:86-27-85481900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9 或 027-85808318
网址:www.cjsc.com

(29)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联系人:黄健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636
客户服务电话:95565、4008888111
网址:www.newone.com.cn

(30)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 128 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千佛山路 3 号济南商业银行四楼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傅咏梅
电话:0531-81283938
传真:0531-81283900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31)江海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 56 号
办公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 56 号
法定代表人:孙名扬
联系人:徐世旺
电话:0451-82336863
传真:0451-82269290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2288
网址:www.jhzq.com.cn

(二)注册登记机构: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8 号盈泰商务中心 2 号楼 16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8 号盈泰商务中心 2 号楼 16 层
法定代表人:李维雄
联系人:肖向辉
电话:010-66295871
传真:010-66578680
网址:www.orient-fund.com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12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12 层
负责人:王丽
联系人:徐建军
电话:010-66575888
传真: 010-65232181
经办律师:徐建军 徐芳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层
法定代表人:朱建弟
联系人:朱锦梅
电话:010-68015062
传真:010-68018480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友业、王云成

五、基金名称和基金类型

(一)本基金名称: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二)本基金类型:混合型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方向

(一)投资目标

分享中国经济和资本市场的高速增长,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方向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权证以及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本基金的重点投资对象为经过严格筛选的优势行业中的龙头企业。本基金投资这类公司股票的比例将不低于基金股票资产的 50%。

七、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管理由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积极风格管理和自下而上的个股(包括债券)选择组成。

1.决策依据及投资程序

(1)研究部和基金管理部通过自身的研究力量,并借助外部的研究机构,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行业和公司的发展变化进行深入而有效的研究,形成有关的各类报告,为本基金的投资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2)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讨论形成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指导意见;如遇重大事项,投资决策委员会及时召开临时会议做出决策。

(3)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议,参考上述报告,并结合自身的分析判断,形成基金投资计划,主要包括风格管理和投资组合管理。

(4)交易部依据基金经理的指令,制定交易策略,统一进行具体品种的交易;基金经理必须遵守投资组合决定权和交易下单权严格分离的规定。

(5)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市场变化对投资组合计划提出市场风险防范措施,金融工程部对投资组合计划的执行过程进行日常监督和实时风险控制,基金经理依据基金申购和赎回的情况控制投资组合的流动性风险。

基金管理人在确保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有权根据环境变化和实际需要对上述投资管理流程做出调整。

2.投资管理的方法和标准

(1)资产配置

本基金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范围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理念和投资方针决定:股票资产的投资比例范围为 0 – 95%,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范围为 0 – 95%,而货币市场工具的投资比例范围为 5 – 100%,其中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 1 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实际管理中,本基金将通过战略性资产配置和战术性资产配置来确定投资组合中股票、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间的投资比例。

(2)积极风格管理

结合对市场时机的分析和把握,进行积极的风格管理,主动调整股票资产中成长型股票和价值型股票的投资比例。

(3)个股选择

在具体的个股选择上,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一套多层次的股票筛选体系。通过定量模型和定性分析的有机结合,充分发挥金融工程模型的客观科学性和投资研究人员的主观能动性,筛选出具有投资价值的个股。

本基金通过"股票初选"、"质量检验"、"精选龙头"和"行业优化"四个层次的股票筛选体系,层层筛选,得到最具投资价值的个股构成本基金核心股票池。

(4)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理想久期"作为债券组合配置的核心,通过期限结构配置、确定类属配置、浮息债和固息债的配置、一级市场和二级市场的配置、个债选择、组合调整等策略进行债券投资。

(5)权证投资策略

基金管理人在确保与基金投资目标相一致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和风险可控的原则,为取得与承担风险相称的收益,投资于权证。 根据股票、债券等资产类别的配置计划,为提高投资效率或避险,本基金可投资于权证,权证投资比例范围为 0% ~ 3% 。

八、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是中信标普 300 风格指数, 具体包括中信标普 300 成长指数和中信标普 300 价值指数,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信标普全债指数。

本基金整体业绩比较基准 = 中信标普 300 成长指数 *30% + 中信标普 300 价值指数 *45% + 中信标普全债指数 *25%。

如果中信标普指数有限公司停止计算编制这些指数或更改指数名称,本基金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本基金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九、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低风险品种,其风险收益特征介于单纯的股票型基金与单纯的债券型基金之间,同时其股票组合部分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介于完全成长型股票组合与完全价值型股票组合之间。

十、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已复核了本报告中的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05,914,210.28	42.94
	其中:股票	405,914,210.28	42.94
2	固定收益投资	29,238,000.00	3.09
	其中:债券	29,238,000.00	3.09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06,632,775.61	53.59
6	其他资产	3,572,321.17	0.38
7	合计	945,357,307.06	100.00

2.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14,440,000.00	1.54
C	制造业	163,443,789.48	17.39
C0	食品、饮料	54,844,639.48	5.83
C1	纺织、服装、皮毛	10,212,350.00	1.09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22,711,000.00	2.42
C5	电子	–	–
C6	金属、非金属	66,097,800.00	7.03
C7	机械、设备、仪表	2,454,000.00	0.26
C8	医药、生物制品	7,124,000.00	0.76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9,720,000.00	1.03
E	建筑业	5,440,000.00	0.58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30,310,000.00	3.22
G	信息技术业	34,980,000.00	3.72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	–
I	金融、保险业	103,844,500.00	11.05
J	房地产业	23,976,000.00	2.55
K	社会服务业	–	–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19,759,920.80	2.10
	合计	405,914,210.28	43.18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629	攀钢钢钒	4,505,000	43,067,800.00	4.58
2	600036	招商银行	2,000,000	31,860,000.00	3.39
3	000568	泸州老窖	1,307,851	28,092,639.48	2.99
4	601318	中国平安	650,000	25,421,500.00	2.70
5	000402	金 融 街	2,000,000	18,180,000.00	1.93
6	000063	中兴通讯	500,000	17,670,000.00	1.88
7	600858	银座股份	1,100,000	17,556,000.00	1.87
8	600050	中国联通	3,000,000	17,310,000.00	1.84
9	000959	首钢股份	4,000,000	15,680,000.00	1.67
10	600009	上海机场	1,100,000	15,631,000.00	1.66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 券 品 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29,238,000.00	3.11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可转债	–	–
7	其他	–	–
8	合计	29,238,000.00	3.11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801106	08央行票据 106	300,000	29,238,000.00	3.11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任何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任何权证。

8.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所持有的中兴通讯(000063)于 2008 年 10 月 7 日对外公告了被处罚的事宜。财政部驻深圳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向中兴通讯送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财驻深监[2008]119 号),对中兴通讯行政处罚人民币 16 万元整,及要求公司补缴企业所得税人民币 380 万元。中兴通讯已在报告期内缴纳上述行政处罚款和企业所得税补缴款。

决策依据及投资程序:

①研究部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行业和公司的发展变化进行深入而有效的研究,形成有关的各类报告,为本基金的投资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②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讨论形成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指导意见。

③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议,参考上述报告,并结合自身的分析判断,形成基金投资计划,主要包括行业配置和投资组合管理。

④交易部依据基金经理的指令,制定交易策略,统一进行具体品种的交易;基金经理必须遵守投资组合决定权和交易下单权严格分离的规定。

⑤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市场变化对投资组合计划提出市场风险防范措施,监察稽核部、金融工程部对投资组合计划的执行过程进行日常监督和量化风险控制。

本基金经过研究认为中兴通讯具有投资价值。2009 年 3G 将在中国大面积推广,该公司在 3G 领域做了充分的准备,具备很强的竞争实力,未来业绩增长具有比较强的确定性,因此决定继续投资该公司。本基金在这一投资过程中严格遵守了上述投资程序。

除上述情况外,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发现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其他资产的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90,741.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208,032.0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734,489.23
5	应收申购款	239,058.92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3,572,321.17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十一、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一)基金净值表现

历史各时间段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4/11/25-2004/12/31	0.16%	0.01%	-5.53%	0.67%	5.69%	-0.66%
2005/1/1-2005/12/31	3.07%	0.69%	-7.52%	1. 04%	10.59%	-0.35%
2006/1/1-2006/12/31	106.91%	1.46%	81.94%	1.05%	24.97%	0.41%
2007/1/1-2007/12/31	107.31%	2.15%	107.41%	1.73%	-0.10%	0.42%
2008/1/1-2008/12/31	-57.21%	2.34%	-52.24%	2.29%	-4.97%	0.05%
2009/1/1-2009/03/31	12.09%	0.96%	27.38%	1.71%	-15.29%	-0.75%

(二)本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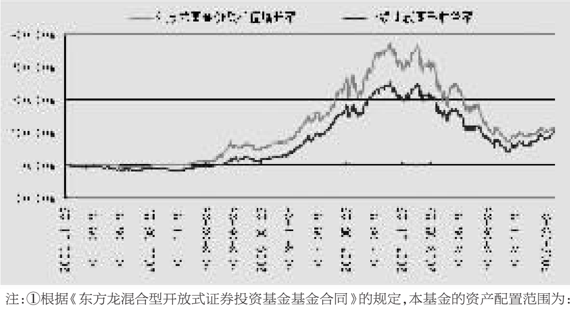

注:①根据《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的资产配置范围为:股票 0% ~ 95%、债券 0% ~ 95%、货币市场工具 5% ~ 100%,基金的投资组合应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达到规定的标准。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严格执行了《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

②本基金成立于 2004 年 11 月 25 日,截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本基金成立不满五年。

③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十二、费用概览

(一)管理费:

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1.5%年费率计提

(二)托管费:

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年费率计算

(三)申购费率:

本基金的申购费按申购金额采用比例费率,申购费率按申购金额的大小分为三档,具体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	费率
100万元以下	1.5%
100万元(含)—500 万元	1.2%
500万元(含)以上	1000元

最低申购金额:1,000 元

(四)赎回费率:

赎回费率随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本基金的时间的增加而递减,如下表所示:

持有期限(日历日)	赎回费率
1天至 365 天	0.5%
366天(含)以上	0.25%

最低赎回份额:500 份基金份额

本基金账户最低保留本基金份额余额:500 份

十三、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2009 年第 1 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方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进行了更新,主要内容如下:

(一)在"重要提示"中,更新了"招募说明书有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日期"及"其他内容的截止日期"。

(二)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对"基金管理人概况"、"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三)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对基金托管人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

(四)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代销机构、经办注册会计师的信息。

(五)在"七、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部分,更新了代销机构信息,更新了"基金转换"、"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等内容,并说明了开通定期定额投资的代销机构和日期。

(六)在"八、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业绩比较基准"、"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截止日期更新为 2009 年 3 月 31 日,该部分内容均按有关规定编制,并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但未经审计。

(七)在"九、基金的业绩"部分,更新了"基金净值表现"和"本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该部分内容均按照有关规定编制,并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但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八)在"十八、基金合同的内容摘要"部分补充了相关内容。

(九)在"十九、基金托管协议的内容摘要"部分,对基金管理人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十)在"二十、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部分,更新了具体服务内容。

(十一)在"二十一、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更新了(四)从本基金 2008 年第 2 次招募说明书更新截止日 2008 年 11 月 25 日至本次《招募说明书(更新)》截止日之间的信息披露事项。

公告名称	发布日期
关于中国建设银行网上基金直销业务交易费率调整的公告	2008-12-26
本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建设银行定投优惠的公告	2008-12-29
关于延长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时间的公告	2008-12-29
本公司旗下基金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基金净值公告	2008-12-31
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盐湖钾肥"恢复"市值估值法"的公告	2009-1-6
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2008 年第 2 号)	2009-1-8
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2008 年第 2 号)	2009-1-8
本基金更改业绩比较基准的公告	2009-1-14
本基金基金合同(2009 年 1 月 18 日修订)	2009-1-19
本基金 2008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09-1-22
本公司旗下基金增加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同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2009-2-6
本公司旗下基金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2009-2-9
本公司关于变更督察长的公告	2009-2-12
本公司旗下基金降低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起始金额的公告	2009-2-24
本公司关于提请投资者及时更新已过期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的公告	2009-2-27
本公司关于开展农行金穗卡网上交易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四折优惠活动的公告	2009-3-5
本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2009-3-17
本公司关于农行金穗卡网上直销系统暂停服务的提示公告	2009-3-25
本公司关于增加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代销旗下基金的公告	2009-3-27
本公司关于总经理辞职及代行总经理职务人员的公告	2009-3-28
本公司关于新版网上交易平台开通上线的公告	2009-3-30
本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开通招商银行网上交易的公告	2009-3-30
本公司关于网上交易平台开通招商银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2009-3-30
本基金 2008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09-3-31
本基金 2008 年年度报告	2009-3-31
本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的电话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009-4-9
本基金 2009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09-4-20
本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为代销渠道的公告	2009-4-30
本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为代销渠道并参与其网上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2009-5-5
本公司关于在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开通旗下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2009-5-22

上述内容仅为本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的摘要, 详细资料须以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正文所载的内容为准。预查询本更新招募说明书详细内容, 可登录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 www.orient-fund.com。

十四、签署日期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于 2009 年 7 月签署。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09 年 7 月 8 日